

書面質詢

馬耀鋒議員

就關注本澳幼兒教育高質量發展提出書面質詢

幼兒教育作為教育體系的開端，是助力兒童德智成長的基礎，確保兒童享受高質、堅實的幼兒教育，已成為國際對教育的共識，內地、歐美多國亦相繼提出對幼兒教育進行質量評估。根據政府公佈的教育數據[1]，現時幼兒教育階段師生比已優化至1比13.4，同期班師比提升至2.1。

然而，根據目前《免費教育津貼制度》的規定，幼兒至高中學教育的班級補助人數規定為25至35人之間 [2]；可是，幼兒教育與其他教育階段的情況存在較大差異，有需要優化幼兒教育階段的每班人數；在班師比方面，內地早已實行「兩教一保」，部分先進地區更已實施「三教輪保」。與之相比，本澳政策在幼兒教育發展，乃至資源配置上均存在落差。

根據OECD的報告內容，影響幼兒教育品質的關鍵因素包括師生比、工資和福利、工作量、流動率、物質環境和機構管理等要素；有關教育研究亦闡述了師生比率的高低對幼兒學習表現的影響，清楚說明了師生比與幼兒教育質量的關係，降低幼稚園班級人數及配置合理的師生比已是當前教育的趨勢。

教育局自2015學年起分階段實施《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》，明確提出幼兒教育要堅持保育與教育相結合，就某種意義而言，還應體現「先保後教」的特徵；然而，目前教育相關的規劃上，尚未看到針對保育方面的配套指標，如班級數與保育人員的比例等。當局如何結合國際間在教育方面的先進經驗，持續優化本澳幼兒教育規劃、配置及投入資源，將成為本澳教育體制的成功開端，對培育本澳兒童的身心發展、自理能力及自主學習能力起重要的關鍵作用。

教育及青年發展局亦在《澳門特別行政區非高等教育中長期規劃（2021-2030）》中提出“關注幼兒教育層面的更多保育需要，研究在幼兒教育加入保育員或其他方案的可行辦法，保障兒童學習和照顧的需要”[3]。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請問當局會否計劃適當提升人員配置，增設保育人員崗位，爭取每班設置一名保育人員，使本澳幼兒教學及照顧得到品質上的保障，並體現幼兒教育「先保後教」的方針？
2. 請問當局在現時本澳幼師人力資源充足的情況下，會否計劃逐步開展「三教輪保」的推動工作，以滿足幼兒對學習及安全的質量及需要？
3. 要推動高質量教學和教育實踐，必須提升幼師的專業地位，令其職業及專業獲社會肯定。請問當局未來在推動幼師持續進修和專業發展方面，有何針對性的優化方案，以滿足幼教老師對高質量培訓課程的需要？

參考資料：

1. 《2021澳門年鑑》，P.248，<https://bit.ly/3ijnzCp>
2. 第105/2020號行政長官批示，<https://bit.ly/3MVmK0Q>
3. 《澳門特別行政區非高等教育中長期規劃（2021-2030）》，P.8，<https://bit.ly/3N99xBR>